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章程备案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年 12月 23日召 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及附件的议 案》,详见公司披露的《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72) 。

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已完成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备案,本次修订后的 《公司章程》及附件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公司章程(2024年12月修订)》(公告 编号: 2025-006)、《股东会议事规则(2024年12月修订)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7)、 《董事会议事规则(2024年12月修订)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8)、《监事会 议事规则(2024年12月修订)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9)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》的规定和《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 <外商投资法>做好外商投资企业登记注册工作的通知》(国市监注[2019]247号) 的要求,公司类型由"股份有限公司(台港澳与境内合资、上市)"变更为"股 份有限公司(港澳台投资、上市)",公司在办理章程备案的同时完成类型变更, 并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已取得昆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后的营业执照,营业执 照记载的其他项目内容未发生变更。

特此公告。

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月7日